

嚴一萍先生全集甲編之五十

續殷曆譜

嚴一萍撰

藝文印書館印行

續殷曆譜

嚴一萍撰

藝文印書館行

中華民國八十年元月初版

嚴一萍先生全集
甲編之十五
續殷曆譜

精裝全一冊

基本定價 一五元整

外埠酌加郵紮費

著者 嚴 一 萍

發行者 藝 文 印 書 館

總公司：臺北縣板橋市光明街八一號

臺北市郵政信箱九六九號

郵政劃撥帳戶 00000110 號

分公司：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五一號

印刷者 藝 文 印 書 館

臺北縣板橋市光明街

經銷處 全國各大書局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本公司經行政院新聞局核准登記發給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三一四號

再版序

續殷曆譜初版印行於民國四十四年八月，距今已二十三年，原先祇收五篇，在二十三年的長時間裏，我又爲殷曆譜寫了十一篇有關的文章，有的是駁難，有的是新資料，有的是殷曆譜的訂正與補充。初版印行的一半原因爲了批駁魯實先的殷曆譜糾謬，現在再版的問世，依然爲了魯實先的攻訐彥堂先生。雖然魯君現在已作了古人，但他在逝世前所作的訪問錄，攻訐彥堂先生簡直一無是處，這種狂妄的自吹自擂，本不值識者一笑，但在今天的社會裏，已沒有學術的標準，一般人以耳代目，誰有能力去辨別高深學問的真面目。一犬吠影，百犬吠聲，很容易會使是非顛倒的。彥堂先生已逝世十四周年，他早已不會講話，即使還健在，對著一個狂人的狎狎之聲，他也不會還口，他有這個寬宏的雅量。可是我有責任，因爲我與魯君有一段交往，也算是朋友，對於彥堂先生的學問，我固然知之若素，對於魯君所以攻訐的原因，也十分瞭解，尤其對於魯君頗爲自負的「學問」，也一樣是「知之若素」，我必須作事實真相之說明，這便是一論「殷曆譜糾謬」後記所說的一切。

其他的文章，以殷曆譜訂補比較重要，它補出殷曆譜所未有的連小月，解決許多資料與曆譜的出入，真是意想不到的新發見。

何尊與周初的年代，是證明西周年曆譜成王五祀四月丙戌，合於地下新資料的何尊，也證明殷曆譜下限的正確。近世學人，試排西周曆譜者很多，大家都說「我的對」，請不要爭論罷，看看誰的譜能夠容

納這成王五祀的四月丙戌而與文獻上的材料密合，誰就對，不然，這所排的曆譜，就不合西周的史實。

我的聲明是不再答覆日本的池田末利先生的聲明，因為與一個不瞭解甲骨的人爭論無益，所以我也學我的老師的「讓他糊塗一輩子」的哲學，不再有任何的答覆，如果池田再有責難的話。

續殷曆譜再版本即將出版，略抒所感，以誌雪泥。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十日嚴一萍序於美國

自序

董彥堂先生的殷曆譜於民國三十四年發表，到現在已經十年。因為是甲骨和曆法的專門研究，所以十年來，有力的和者與反者，確實都很稀少。我在民國四十年寫了一篇殷曆譜句譜補，或者可算是第一個「和者」。這是根據殷曆譜的方法研究甲骨的一個例子，算不得什麼成就。到民國四十年底綴合了八月乙酉月食龜腹甲，也祇是更明顯的證明殷曆譜推算的無訛，加強了殷商年曆堅固不拔的基礎。關於這腹甲的研究，彥堂先生曾經寫過一篇卜辭八月乙酉月食考，刊登於大陸雜誌特刊第一輯。不懂甲骨的人，懷疑這腹甲的綴合，所以我寫了一篇八月乙酉月食腹甲的拼合與考證經過。這是值得重視的發見，彥堂先生曾經指著這塊綴合的腹甲，而稱許我已經有了「不朽之業」；儻即由此而算是殷曆譜的有力的和者，那我還是覺得惶愧無已的！

反的一方面，如果正式站在學術的立場而提出商討的，國內可說沒有，國外也只見日本的藪內清先生一人而已，藪內清先生並沒有讀到殷曆譜，而對殷曆譜批評，自不免有許多誤解。因此，我寫了一篇「正日本藪內清氏對於殷曆譜的誤解」，到現在發表已經四年，還沒有見到答覆。

除此以外，跟著殷曆譜以俱來的，是一項無聊的攻訐，它作態多方，也已經糾纏十年了。彥堂先生認為不屑與語，所以始終沒有答覆。很多人憂慮着「君子道消小人道長」，而為真正的學術耽心；自然偽學可以亂真，也的確容易使是非顛倒。於是我的「兩宋月食考」第一次開始對於偽學的無情暴露，接著

「一論殷曆譜糾謬」更澈底的揭發偽學的眞面目。在「一論」發表以後，我原擬把「二論」繼續發表。學術界認爲「一論」已經把殷曆問題的是非弄清楚了，而且公認這個問題已經告一段落（見民主評論六卷九期編者語），因此我的「二論殷曆譜糾謬」就不一定要發表了，也就不收入這集子。

許倬雲君的「殷曆譜氣朔新證」，原是覆核根據五十六種曆法推算祖甲六祀氣朔的辭謬，也是對於偽學的深刻教訓。所以一併收在這裏作爲附錄；另一篇附錄是彥堂先生對於「殷曆譜的自我檢討」，這可以告訴讀者，殷曆譜究竟是什麼？

以上這些文章，都是有關殷曆譜的問題，我把它們集在一起，總稱之爲「續殷曆譜」。彥堂先生根據甲骨材料建立起來的殷曆譜，在中國史學上是一項了不起的成就，我這冊「續殷曆譜」不過是殷曆譜的若干注解而已。殷商史的充實，還有待於新材料與新研究的發現；殷商年代的骨幹，則已經是無可爭論的事實。今天我很高興在我的筆下結束十年來對於殷曆譜糾纏不休的無聊爭論，因此，願意摘引幾句攻訐者自己的話，作爲這一爭論的結束：

彥堂前輩先生道右：

先生於殷契甚多窺見，若骨文例，若斷代之研究，若殷曆之發見，並可爲後學之矜式。

後學魯實先手奏

（節錄民國三十年四月十六日實善半月刊二卷十五期學術通訊欄）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八月嚴一萍序

目錄

再版序·····	一
初版自序·····	三
一論「殷曆譜糾譌」·····	一
一論「殷曆譜糾譌」後記·····	三五
正日本藪內清氏對殷曆的誤解·····	四七
答藪內清氏關於殷曆的兩三個問題·····	六七
附關於殷曆的兩三個問題藪內清·····	八一
我的聲明·····	一〇一
殷曆譜「句譜」補·····	一三三
卜辭八月乙酉月食腹甲的拼合與考證的經過·····	一四一
卜辭癸未月食辨·····	一五五
文武丁卣祭新譜·····	一六九

文武丁祀譜·····	一七九
囂祭祀譜·····	二二三
帝乙祀譜的新資料·····	二三三
殷曆譜訂補·····	二四五
何尊與周初的年代·····	三二五
兩宋月食考·····	三四一
附 錄·····	三八七
殷曆譜自我檢討董作賓·····	三八七
殷曆譜氣朔新證舉例許倬雲·····	四一三

續殷曆譜

嚴一萍 撰

一論「殷曆譜糾謬」

讀書並不是祇求學會寫文章，更重要的還是在學得做人的道理。會做文章也並不就是等於學術，被稱爲學術的著作，一定是作者親手深入研究而有所建樹的文章。儻以剽竊他人的立說，曲意羅織，發爲語無倫次的攻訐，不但毫無學術價值之可言，抑且失盡讀書人的態度。這是自古及今少有的事，而今天卻竟有這樣綜合表現的一部書，那就是魯某的「殷曆譜糾謬」。

殷曆譜是董彥堂先生積十年之力而成之書，（見傅孟真殷曆譜序）其寫印完成在民國三十四年春，先是傅先生殷曆譜一序發表於大公報，魯某見序中有如下之語：

彥堂之甲骨學，並世所尊，後生初學，若不挺身以沽勇，何術自見？此如話本唐僧取經，到處逢怪力亂神，欲獲一瓣之割也。必評衡此書之全，則有先決之條件在：一、其人必通習甲骨如

彥堂；二、其人必默識曆法如彥堂；三、其人必下幾年工夫。然此絕無之事也。於是而有力之和者與反者蓋俱稀矣。於是而爭論必在支節矣。

魯某以爲這一段話指的是他，於是就寫了一篇「斥傅斯年殷曆譜序」（案現已改爲「讓傅斯年殷曆譜序」），表示要發憤評論殷曆譜，他說：

董君曆譜，今雖未覩，以意度之，焚蒿斬艾，殊易爲功，衡論全書，兼旬可辦。

董先生費十年研究而成的書，在魯某尚未看到之前，就已經知道只要「兼旬」時間，可以「衡論全書」了，真是成之者如此其難，而毀之者卻如此其易！然而他的「殷曆譜糾譌」問世以後，自以爲已經完成推翻殷曆譜的工作，十年來，儘管自吹自擂，頗鳴得意，而彥堂先生始終一語不答。這不答，是根本看輕他的不知所云，而他卻以爲董先生「無辭答難」了。不過中間曾經有過一段插曲，據魯某的「我的答辯」一文中所說，在民國四十年方豪先生陪他去看過彥堂先生，而且方先生當面叫他把「殷曆譜糾譌」燒掉，而魯某也表示願意燒掉，這會晤經過的內容我們不必猜測，知之者均早知之。問題在自己心血所成的著作，願意接受人家的勸告而燒掉，那價值如何也就不言可喻了。但是，大約在同時，這部「殷曆譜糾譌」，卻受到教育部的甲種學術獎金，這是他在「殷曆譜糾譌」最後一頁的註語中說出的，這小小的註語裏卻有一段文字很關重要，我在今年六月初讀到時，即曾摘引致書教育部張曉峯部長，現在把往來的兩封信發表在這裏。

（1）作者致張部長函

曉峯先生部長勛鑒：頃讀魯實先君「殷曆譜糾謬」，其最末一頁之附注有云：「自民國四十年拙作殷曆譜糾謬受教育部甲種學術獎金以後，凡有引據董說以編纂歷史教材送部審查者，教部必飭令修改，舊臘教部頒行民國四十三年國民曆，後附據董說所編之中國歷史年表，方登楮墨，屬爲審正，經愚條駁，亦予芟棄。卽此又可見從善之心，人皆有之，固非一手可以盡掩天下人耳目也」。未知所述經過，是否事實？如果屬實，則過去教育部主事人員對於學術是非之辨，似欠明察；儻又貿然見諸施政，更不免蹈輕視學術，抑且輕視中央研究院之嫌。今幸先生主持教育，則崇尚學術之道，必見澄清，而如何澄清，或將自正魯君之言始歟？冒昧奉陳，敬祈垂鑒賜教！」

(2) 六月廿二日曉峯先生的覆信：

——萍先生大鑒：

手書奉悉。承示魯實先君所撰殷曆譜糾謬注語一節，業經奉悉，當加注意，專復。並誌謝意。

順頌

時綏

張其昀啓 六月廿二日

大約一個月以後，我把這事的經過，告訴彥堂先生。後來從種種事實證明，以前的教育部長曾經給予殷曆譜糾謬以學術獎金是事實，教育部曾經把民國四十三年國民曆上的古史年代更改也是事實；只是「歷史教材」的「必飭令修改」，卻是魯某的「招搖」，更可以說明一個人的狂妄之態，居然敢于淆惑聽聞，真不免爲讀書明理的人倫師表惜！

魯某的攻訐彥堂先生，早已超乎學術的範圍，彥堂先生之所以不答一言，是看輕他，是不屑與語；他在「殷曆譜的自我檢討」演講中曾經說過：

凡是與殷曆譜有關的意見，以勤懇的態度研究甲骨文字，以建設的目標整理古史年代，以科學的工具推求古代曆法，我是極端歡迎而樂與討論的。

這是彥堂先生十年來一貫的態度，無論魯某如何攻訐謾罵概不理睬，因為魯某既不懂甲骨學，又不通曆法，對於殷曆譜的理解只是浮光掠影的皮相之見，還沒有到讀懂看通的階段，程度相差如此之遠，如何談得到相與討論？況且魯某一腦子承襲疑古思想的餘波，不相信中國的上古史，「以沮議爲出衆，以自異爲不羣」（陸贄語），與彥堂先生的高瞻遠矚腳踏實地去建設上古信史，其基本立場的賢不肖之判，無待智者而可辨。且魯君下筆成文，又只是東抄西襲，但求轉輾相引，羅列衆說，以示淵博，這中間不相干的冗辭十之八九，而自相矛盾之處，所在多有。一般人既不研究甲骨，又不熟諳曆法，祇看他繁徵博引，就誤認他學問深邃，其實稍爲細心的人，略加推蔽，即見罅漏百出。在先他曾經引證宋史天文志的月食來推翻彥堂先生九十三年之週期之說，也只是浮光掠影，見什麼即說什麼。爲了求得真相，我特地把兩宋的月食，作一番徹底的整理，這即是發表在本誌九卷三、四、五期的兩宋月食考。證明了魯某不懂現代科學的天文學，只在一個舊說紛歧的小圈裏抱殘守闕，縱然「挺身沽勇」，終究「想不通」的原因即在此。孟眞先生罵一般略知曆算而沒有現代天文學知識的人爲楊光先之流，實在很是確當，這是我做過兩宋月食整理工作以後的同感。

孟眞先生說到殷曆譜問世以後，「有力之和者與反者俱稀」，實在是遠見深識，十年以後的今天，反之者，國內僅是魯某一人，日本也只有藏內清先生而已。藏氏沒有看見殷曆譜而對殷曆譜批評，不免有許多誤解，我已經寫過一篇文章糾正他（見大陸雜誌五卷九期正日本藏內清氏對於殷曆的誤解）。至于和的恐怕也就是我拼合了八月乙酉月食的腹甲，補了一個句譜。如果這就算是殷曆譜的有力的和者，我真爲學術界感到慚愧！我的偶有所得，不過是彥堂先生「獨行踽踽」時的空谷登音而已。然而也正可看出有力之和者之稀而反之者之不足重視了！

魯某的「殷曆譜糾謬」，原是不值得費筆墨去討論的，但爲了魯某的「狂妄之態」，與「偽學亂眞」後的缺乏是非，已到了必需正本清源的時候，因此我就破費一些功夫，把「殷曆譜糾謬」的真面目，分析給自由中國的學術界作爲評衡學術是非的參考。不過有一點在此先作聲明，這裏所談的，祇在學術上，至于魯某爲人的態度表現于「殷曆譜糾謬」中之如何惡劣，原不是我們所計較的事，因此一概不論。

一、讀不懂殷曆譜

殷曆譜的基礎，在于甲骨，在于曆法。要懂得這兩門基礎的學問，的確先需要下幾年功夫。魯某自以爲「通習甲骨」，而又「深諳曆術」，僅以「兩旬」時間來完成他的「殷曆譜糾謬」，在學術的意義上講，原是可以懷疑的事；現在姑且先看這書內容。全書共分上下兩篇，下篇又分「之一」「之二」，以後再加附錄

「一」「二」「三」「四」。今天我可以很坦白的說，無論牠的正文附錄，都已經替他作了一番徹底的檢討，把他錯誤的真相，統統找出了根源，還他一個偽學的本來面目！我做這工作的目的，既不是爲了自己的研究，也不是想指點迷途，祇是把學術上的是非之源略加澄清而已。現在這「一論」是先總論它的上篇。上篇是攻擊殷曆譜的主要基點，分爲三個主題：

一、年次無考 魯某不信古史的年代可以整理，他對於彥堂先生建設古史年代的考證工作，提出「可商者六」、「尤疏者十二」個問題。

二、殷曆無徵 魯某認爲殷代的曆法，是不可徵信的，對於彥堂先生根據現代天文學與甲骨材料所推得的殷代曆法，提出「可商者十六」個問題。

三、卜辭難據 魯某認爲甲骨卜辭有「難任者十」「難信者五」個問題。

這樣多的問題，需要逐條批答，請俟以後的二論三論。爲了殷曆譜難讀，曆法艱深，甲骨不易，對於魯書據以批評殷曆譜的這一基礎方面，實在應當先作一個總的檢討。檢討的結果，第一點就證明魯某還讀不懂殷曆譜，請看事實，他說：

夫日月頻食，曆術有之，徵諸載籍，亦屢見不鮮，而董氏所表列之頻食，幾於逐年皆有，且多見二次或三次比食，故一年之中，有日月食至八次者，其取證於卜辭者，則有小乙八年，武丁十二年，廿九年，卅六年，文武丁六年；證諸逸周書者，則有帝辛三十八祀。證之卜辭，自矜爲堅證，且據以立斷代之新標準者，厥爲小辛十年。案其所列，則八月戊戌朔日偏食，壬子望月全

食，九月丁卯朔日偏食。據此則三十日之中，日食者二，月食者一。夫一地而比月日食，理所絕無，載籍顧有五見，凡略通曆算者，俱審其非，前人嘗之已詳，苟能「默識」其言，不容差繆至此。而董氏所列，非唯日爲頻食，且又雜以月食，此載籍與曆術所絕無之例，然董譜屬此例者，凡八十有一。其日月入食限者，在二百七十五年之中，都一千八十九，自春秋以來無此異迹，豈日月行道，殷代特殊乎？若謂詳列交限，不必入限皆食，則其所陳食限，如此之多，固可將卜辭之載日月食者，任意編置矣。若謂日月之眚，以曆推之，宜繁如是；然考前人之步交食者，在六甲之中，二曜薄食，僅七十有奇。而董氏所譜入食限者，凡二百餘事，一隅所見，不宜若是夥頤。若謂蝕分甚淺，則固目所難睹，當亦史所不書，不應殷人明察微芒，超邁列代，可商者十二也。（魯書三六頁）

這是他對於殷曆譜卷三交食譜中的交食表所提出的問題；交食表是彥堂先生根據現代天文學來推算排列的，他在表末的附注九中說得很明白：

九、本表爲供甲骨學者檢查殷代交食之便，匆匆作成，訛誤知所不免，倘承專家有所指正，至爲感盼。

明明白白寫出這是「檢查殷代交食」的表，他卻認爲這樣多的交食爲「（殷）史所不書」，如果這話不是有意的曲解，便是沒有常識的誤解；此其一。第二、關於「一年之中有日月食至八次者」，這疑問不必檢查殷曆譜，魯書的附注已經有了解釋：

案日月交食，在一年之中，有入交三次至八次者。其食至八次者，則必日食者五，月食者三，此乃就寰輿所見者言之。至于囿于一地所見，則一歲不得有三日食與四月食也。（魯書原注）

這裏他承認一歲入交可以有八次，不過是就寰輿而言，並非囿于一地；這一點可以證明他錯認交食表爲殷都一隅所見的表。的確，彥堂先生在殷曆譜裏祇有說明這個表是根據牛考慕週期與奧泊爾子交食圖表所作成，而且把見食的時間又換算爲安陽時，並沒有講到是寰輿或是限于一隅，因此使他誤會了。他說：

董氏交食譜所表列之日月交食，自帝乙三祀以上，乃據牛考慕週期，及奧泊爾子蝕經之基數以推求之，不知二氏所考者，乃就寰輿而言，非局於中夏一隅，尤非囿於殷都一地。（魯書三〇）

頁〇

真奇怪，魯某知道牛考慕週期與奧氏交食圖表，是就寰輿而言，也知道交食表即是根據這兩表推算而成的，可是他不能進一步想一想，根據寰輿的牛考慕週期之基數推算出來的交食表，是不是一樣是寰輿的？假使一樣是寰輿的交食表，那末一年八次交食，以及所列交食之多，正是應有之事。而他卻偏偏會錯認是「囿於殷都一地」，真不知何所據而云然？且再退一步講，彥堂先生固然沒有料到有人因看不懂而誤解，而預先說明這表是屬於寰輿的，但如果稍有現代天文學的常識，看了表上所列的見食時分，有白天的月食，也有黑夜的日食，總也可以明白一隅所見決不如此。倘使一個人能這樣想一想，也就不至于一錯再錯，使自己迷糊不省了。如今對於這樣一張非常機械的表之辨認，尙且誤解如此，正足以切切實實地證